

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2021年12月11日至2022年1月24日，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佳都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获得或确认与收益、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785.83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获得补助的主体	获得补助的日期	项目名称	补助金额（万元）	补助类型	补助依据	是否已实际收到款项
1	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、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、广州佳创软件有限公司等	2022年1月6日-2022年1月21日	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	233.19	与收益相关	财税【2011】100号	是
2	广州方纬智慧大脑研究开发有限公司	2021年12月13日	2019年南沙区人工智能应用示范项目	187.50	与资产相关	《2019年南沙区人工智能应用示范项目拟立项项目公示》、《广州南沙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(2018-2020年)》、《广州市南沙区科学技术经费管理办法》	是
3	广州佳都科技软件开发有限公司	2021年12月28日	2021年度南沙区重点领域科技项目-5G环境下轨道交通多维感知自动售检票装备研发及产业化	175.00	与收益相关	《2021年度南沙区科技计划项目拟立项项目名单公示》、穗南府办函(2018)74号	是
4	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2022年1月4日	2017年度广东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	150.00	与收益相关	粤科公示【2017】9号、粤府【2016】86号、粤	是

			(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)-城市监控视频大数据时空关联分析技术研发与智能应用示范			财工【2014】258号	
5	/	/	其他(单笔补助金额小于或等于10万元)	40.15	与收益相关		是
合计				785.83	/	/	/

注：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87.5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598.33万元计入其他收益或递延收益。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和确认会对公司2021年度及2022年度的利润、净资产金额产生一定影响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24日